

清洁生产审核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清洁生产审核办法》及福建省生态环境厅于2024年10月发布的《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2024年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相关企业名单的通知》（闽环保科财[2024]23号），现将公司基本信息及2024年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公布如下：

一、企业名称、法人代表、地址					
企业名称	永春桃溪环保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陈昆山		
企业所在地	福建省永春县桃城镇环城路6号12层				
二、使用有毒有害原料名称、数量、用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1、使用有毒有害原料名称、数量、用途，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浓度和数量					
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的名称	排放限值	2024年排放量			/
COD	547.5t/a	126.6t/a			
TP	5.475t/a	0.67t/a			
TN	164.25t/a	41.25t/a			
NH ₃ -N	54.75t/a	5.13t/a			
2、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处置情况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产生量（2024年）	危险废物处置情况		
化验室产生的废液	HW49 900-047-49	委托一期工程一并处置，未单独统计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3、依法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					
公司环境管理机制健全，公司按照环境管理体系的文件要求编制了环境管理的手册和相关的程序文件，并根据标准要求制定了相应的规范。公司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永春桃溪环保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不同类别事故的处理原则、相应的应急方法和程序以及事故发生时的报告、联络、事故善后处理方法等作出了相应的规定。					